

土地确权公告

阳自然资（确权）〔2026〕第 004 号

经初步审定，权利人：阳山县小江镇小江村直义组集体经济组织农民集体，坐落：阳山县小江镇小江村，权利类型：集体土地所有权，面积：0.0104 公顷，我局拟对上述土地予以确定土地所有权，现予确权公告。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告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（2026 年 11 月 19 日前）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局，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，我局将提请县人民政府批准确权登记。附图如下：



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：阳山县阳城镇北门路 362 号阳山县自然资源局三楼登记和测绘管理股
联系电话：0763-7820109

